

##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直接送达、邮寄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9: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其中副董事长蒋晓萌先生、独立董事张雁灵先生与独立董事施光耀先生通过电话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现场设在公司会议室，并由董事长闫希军先生主持。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临 2013-043 号《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核意见。

**3.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1 对商业控股子公司担保品种变更的子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 为 9 家商业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子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3 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子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4 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子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临 2013-044 号《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核意见。

#### **4. 关于向天津宝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人才公寓的关联交易议案；**

该关联交易议案关联方董事闫希军、吴迺峰、闫凯均回避了表决。

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临 2013-045 号《公司向天津宝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人才公寓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核意见。

#### **5.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通知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临 2013-046 号《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董事会议案第 2、3 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特此公告。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6日